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87,741,159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6年4月28日

一、江淮汽车吸收合并江汽集团之股份发行情况

2015年1月12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77号），核准江淮汽车向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汽控股"）、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投投资"）、合肥实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实勤投资"）共发行633,616,047股股份吸收合并江汽集团，同时江汽集团持有公司455,288,852股股份予以注销。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15年4月27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江淮汽车已于2015年4月27日办理完毕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登记，本次发行的633,616,047股A股股份已登记至江汽控股、建投投资和合肥实勤名下。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股）	认购股份的限售期	认购股份预计上市时间
江汽控股	445,874,888	36个月	2018年4月28日
建投投资	158,404,012	12个月	2016年4月28日
实勤投资	29,337,147	12个月	2016年4月28日

江淮汽车本次吸收合并前后的股份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编号:临2016-026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江汽集团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公告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江汽集团	455,288,852	35.43	—	—
江汽控股	—	—	445,874,888	30.47
建投投资	—	—	158,404,012	10.83
实勤投资	—	—	29,337,147	2.00
其他公众投资者	829,616,974	64.57	829,616,974	56.70
合计	1,284,905,826	100	1,463,233,021	100.00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公告日，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公司总股本为1,463,233,021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建投投资、实勤投资承诺新增股份自登记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建投投资和实勤投资均严格遵守其承诺，在锁定期内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1、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拟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违反其在重大资产重组时所做出的承诺的行为；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3、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

4、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对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5、本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禁及上市流通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87,741,159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6年4月28日；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单位: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建投投资	158,404,012	10.83%	158,404,012	0
2	实勤投资	29,337,147	2.00%	29,337,147	0
合计		187,741,159	12.83%	187,741,159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604,278,900	-158,404,012	445,874,888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9,337,147	-29,337,147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633,616,047	-187,741,159	445,874,88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829,616,974	187,741,159	1,017,358,13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829,616,974	187,741,159	1,017,358,133
股份总额		1,463,233,021	0	1,463,233,021

八、上网公告附件

国元证券关于江淮汽车吸收合并江汽集团暨关联交易之限售股解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3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476,983,353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6年4月28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49号文批准，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有线"、"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9,700万股，发行后股本总额2,988,099,845股，公司股票于2015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次拟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股东单位为：泰州广播电视台、镇江市广播电视台、盐城广播电视台、常州广播影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连云港广电网络有限公司、江苏广播电视传输网络有限公司、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市广播电视台、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和宿迁市广播电视总台共12家。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现即将届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476,983,353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5.96%；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6年4月28日。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未发生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2,988,099,845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597,0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391,099,845股。公司股本总数未发生变动。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江苏有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作出的承诺如下：

证券代码:600959　证券简称:江苏有线　公告编号:临2016-013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所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相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禁申请符合相关规定，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保荐机构同意江苏有线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476,983,353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6年4月28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泰州广播电视台	68,720,186	2.30%	68,720,186	0
2	镇江市广播电视台	65,408,343	2.19%	65,408,343	0
3	盐城广播电视台	54,300,383	1.82%	54,300,383	0
4	常州广播影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53,170,779	1.78%	53,170,779	0
5	连云港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52,038,075	1.74%	52,038,075	0
6	江苏广播电视传输网络有限公司	50,350,967	1.69%	50,350,967	0
7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38,549,730	1.29%	38,549,730	0
8	淮安市广播电视台	35,105,666	1.17%	35,105,666	0
9	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4,869,267	0.83%	24,869,267	0
1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12,541,841	0.42%	12,541,841	0
11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2,434,634	0.42%	12,434,634	0
12	宿迁市广播电视总台	9,493,482	0.32%	9,493,482	0
合计		476,983,353	15.96%	476,983,353	0

说明：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所持公司限售流通股根据不同限售期存放在不同账户中，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是其限售期十二个月的账户，其限售期三十六个月的账户未变化。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1,847,299,179	-388,082,656	1,459,216,523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543,800,666	-88,900,697	454,899,969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391,099,845	-476,983,353	1,914,116,49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597,000,000	476,983,353	1,073,983,35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597,000,000	476,983,353	1,073,983,353
股份总额		2,988,099,845	476,983,353	2,988,099,845

八、上网公告附件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2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4月2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东林厂区三楼营销中心会议室3（厦门市集美区东林路564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22,853,35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68

（四）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郭满金董事长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陈龙、曾智斌、许其专、蒋悟真董事因其他公务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邓方俊监事因其他公务未出席；

3、林旦旦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2,853,351	100.00	0	0.00	0	0.00

2、议案名称：201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证券代码:600885　证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0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2,853,351	100.00	0	0.00	0	0.00

3、议案名称：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2,853,351	100.00	0	0.00	0	0.00

4、议案名称：《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2,853,351	100.00	0	0.00	0	0.00

5、议案名称：2015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2,853,351	100.00	0	0.00	0	0.00

6、议案名称：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2,822,851	99.99	30,500	0.01	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2,853,351	100.00	0	0.00	0	0.00

8、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16年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945,021	99.98	0	0.00	6,000	0.02

9、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2,853,351	100.00	0	0.00	0	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317,697,257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	0	0.00	0	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5,125,594	99.40	30,500	0.60	0	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5,125,594	99.88	6,000	0.12	0	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0	0.00	24,500	100.00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七为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该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2、议案八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余有格投资有限公司、联发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65,902,330股，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

律师：邹荣标、洪小玲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主体资格、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2日

（上接B123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6-048)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04月22日

股票代码:002772　股票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16-049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由不低于 32.21 元/股调整为不低于15.65 元/股;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35,000,000 股调整为不超过72,035,143 股。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简述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11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5年12月7日召开的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6年2月1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16年3月1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中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以上方案的定价原则,非公开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发行价格为不低于32.21元/股,具体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根据有关规定以询价方式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本次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3,500万股,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1,127,350,000元。具体发行数量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融资规模和发行价格协商确定。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股票数量进行相应调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59/061/079/2016-009/013/026)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6年2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0元(含税),送红股0股,以公司上市时股票溢价发行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1股,以现有股本148,927,800股作为股权基数,合计派息16,382,058.00元(含税),以公司上市时股票溢价发行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合计转增股本163,820,580股。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7/023)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6年3月18日,公司6,899,000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登记完成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148,927,800股增加至155,826,800股,公司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故本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5,826,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51299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512991股。《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6年3月31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1)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6年4月9日公司公告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4月14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4月15日。《201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6-042)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调整的具体内容

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进行调整,调整情况如下:

(一)发行价格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不低于32.21 元/股调整为不低于15.65 元/股,具体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价格

=(调整前的发行价格-每股现金红利)÷(1+每股转增股本数)

=(32.21-0.1051299)÷(1+1.0512991)≈ 15.65 元/股

(二)发行数量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35,000,000 股调整为不超过72,035,143 股,具体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数量

= 调整前发行价格×调整前发行数量÷调整后发行价格

= 32.21×35,000,000÷15.65

= 72,035,143股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04月22日

股票代码:002772　股票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16-050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15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 年 4 月 20 日,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兴菌业"或"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6〕第31号),现就问询函相关事项回复公告如下:

问题1:问询函中"1、你公司2015年销售毛利率为41.18%,较2014年增加3.19%。请结合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人工成本、燃料动力成本等因素,分析毛利率上升的原因。同时结合上述情况,分析你公司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相比较的情况。"

回复:

一、你公司2015年销售毛利率为41.18%,较2014年增加3.19%。请结合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人工成本、燃料动力成本等因素,分析毛利率上升的原因。

本公司2014年和2015年主要销售金针菇产品,产品销售数量、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变动情况
销售数量（吨）	80,532.55	69,247.66	16.30%
平均售价（元/吨）	5,954.14	5,524.96	7.77%
主营业务收入（元）	479,501,961.25	382,590,647.13	25.33%
平均成本（元/吨）	3,502.43	3,434.11	1.99%
其中:直接材料	1,503.18	1,663.18	-9.62%
直接人工	712.37	563.72	26.37%
燃料动力	488.13	526.43	-7.28%
折旧费	624.19	561.91	11.08%
机物料消耗	166.59	108.53	53.49%
低值易耗品摊销	7.97	10.34	-22.92%
主营业务成本（元）	282,059,916.07	237,804,383.37	18.61%
主营业务毛利（元）	197,442,045.18	144,786,263.76	36.37%
主营业务毛利率	41.18%	37.84%	3.33%

对2014年和2015年主营业务毛利和毛利率指标分别进行连环替代分析:

项目	毛利指标（元）	毛利率指标
由于销售量变化引起的变动	23,594,978.66	0.00%
由于销售单价变化引起的变动	34,562,732.70	4.48%
由于销售成本变化引起的变动	-5,501,929.94	-1.15%
合计变动金额比例	52,655,781.42	3.33%

通过连环替代数据分析,公司2015年较2014年主营业务毛利增长52,655,781.42元,其中由于销售量增多引起的毛利增加为23,594,978.66元、由于销售单价上升引起的毛利增多为34,562,732.70元、由于营业成本上升引起的毛利下降为5,501,929.94元。

2015年较2014年主营毛利率增加3.33%,其中由于销售单价上升引起毛利率增加为4.48%、由于销售成本上升引起毛利率减少为1.15%。

综上所述,公司金针菇产品毛利率的变动主要是由于销售单价的升高引起,成本变动影响金额和程度相对较小。

二、同时结合上述情况,分析你公司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相比较的情况。

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公司和星河生物的金针菇产品包装物成本记入"销售费用"科目,雪榕生物记入"生营业务成本"科目,为了便于比较,以下将雪榕生物金针菇成本中的包装物成本剔除予以同口径比较2015年度毛利率情况:

项目 \ 同行业公司	众兴菌业（002772）	雪榕生物（600511）	星河生物（600143）
销量（吨）	80,532.55	121,900.00	20,511.00注2
单价（元/千克）	5.95	6.40	6.20
单位成本（元/千克）	3.50	3.74注1	4.17
其中:原材料	1.50	1.36	—
直接人工	0.71	0.85	—
燃料动力	0.49	0.57	—
制造费用	0.80	0.96	—
毛利率	41.18%	41.56%	32.71%

注1:雪榕生物数据来源于其2016年2月1日版招股说明书,单位成本中剔除了包装物成本,将其单独的菌种材料成本合并记入了"原材料"项目。

注2:星河生物数据来源于其2015年年度报告,由于年报中未披露金针菇销量,基于食用菌产品鲜活运输、即产即销等特点,一般库存成品较少,故视同其产量即为销量;另由于其成本构成数据为多种食用菌的合并披露,未单独披露金针菇品种,故无法取得其成本的明细构成。

根据上表,公司金针菇产品毛利率同雪榕生物基本一致,高于星河生物。2015年度,公司金针菇产品单位售价为5.95元/千克、雪榕生物为6.40元/千克、星河生物为6.20元/千克,价格差异主要与各自的产品销售区域、切根销售的比例和运费承担方式等因素有关。公司产品销售区域主要为西北地区和华中地区、雪榕生物主要为华东和东北地区、星河生物主要为华南地区,各地区销售价格存在差异;另外切根与带根销售、产品运费的承担方式等也会对售价造成影响。单位成本方面,公司、雪榕生物、星河生物分别为3.50元/千克、3.74元/千克和4.17元/千克,公司成本略低于雪榕生物,主要是由于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略低所致。

综上,公司2015年度金针菇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具有可比性。

问题2:问询函中"2、你公司2015年实现产品销售8.05万吨,较2014年同比增16.30%。请结合你公司所拥有的生产设备、厂房、采购的原材料、固定资产投入、生产人员、销售人员等变动情况,分析报告期内公司的产能、产量及生产模式是否与去年同期相比发生变化。"

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产能、产量较上年同期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变动比例
产能（吨）	85,570.00	69,940.00	22.35%
产量（吨）	80,358.49	69,582.41	15.49%
销量（吨）	80,532.55	69,247.66	16.30%

公司2015年实现产品销售8.05万吨,较2014年同比增加16.30%,主要原因系山东基地二期项目投产、2015年10月新收购四川基地导致产量增加及产品生物转化率的进一步提高所致。

公司主要从事食用菌产品的生产和销售,采用工厂化生产模式,同以前年度模式未发生变化。食用菌工厂化生产是现代农业的重要元素,是以工业理念发展现代农业,是集生物工程技术、人工模拟生态环境、智能化控制、自动化作业于一体的新型生产方式。食用菌工厂化生产利用温控设备、空间设施,在可控条件下进行精准化、智能化管理,实现立体化、周年化、规模化及标准化生产。

公司本年固定资产投入、生产设备、厂房、采购原材料、生产人员、销售人员的变动结构如下:

项目	2015年/年末	2014年/年末	变动比例
销售数量（吨）	80,532.55	69,247.66	16.30%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注1	73,216.40	55,324.91	32.34%
机器设备及工器具（万元）	38,023.29	30,832.33	23.32%
房屋建筑物（万元）	34,465.59	23,997.66	43.62%
原材料采购（吨）	63,308.04	61,478.22	2.98%
生产人员（人）	1,563.00	1,245.00	25.54%
销售人员（人）	23.00	29.00	-20.69%

注1:公司于2015年10月通过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方式收购新乡市星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尚未投产,合并增加的主要资产为在建工程,未对固定资产增加额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上表,报告期公司产能、产量和销量随着固定资产投入、机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房屋建筑物的转固、生产人员的增加等而增加。销量增加比例低于固定资产和生产人员的增长比例主要为山东基地二期项目投产和四川基地收购均发生在下半年,产能尚未完全释放所致。

原材料采购数量变动比例为2.98%,小于产量增加幅度,主要原因为本年公司原材料配方持续优化,对原材料的质量要求不断提高;同时生产技术不断升级,生产稳定性提高;液体菌种使用和改善也使得金针菇的齐整度不断提升,从而导致产品生物转化率进一步提高,单瓶产出鲜菇重量增加。生物转化率变动情况如下:

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1100毫升培养瓶	140.55%	139.11%
1200毫升培养瓶	141.43%	143.06%
1280毫升培养瓶	145.50%	138.69%

销售人员2014年末为29人、2015年末为23人,主要原因为:通过经销商渠道进行销售是公司的主要销售模式,经销模式也是行业内食用菌生产商所普遍采用的主流销售模式,经销商或其承运人每日到公司工厂提货,销售人员数量的变动同产品销量的变动关系不敏感。

综上,公司的产能、产量变化同固定资产投入、生产设备增加、厂房增加、生产人员变动等项目相匹配;公司生产模式与去年同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问题3:问询函中"3、报告期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4897.27万元,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3354.73万元。请结合你公司日销售量、单位成本、金针菇生长周期等,分析说明你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的合理性,并补充披露存货减值测试的过程和结果。"

回复:

一、请结合你公司日销售量、单位成本、金针菇生长周期等,分析说明你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的合理性

消耗性生物资产账面余额测算思路:公司2015年末金针菇日产能约为280吨,生产部门会根据产品销售淡旺季对日装瓶量进行略微调整。根据生产计划和相关统计数据,2015年底在产品数量约折合为未来完工平均270吨/日销售量。

基于实施液体菌种后约53天左右的生长周期,各流转生产线上至少应保证52天的在产稳定,合理推断年末在产品折合52×270=14,040.00吨。再根据产成品的单位成本及产品生长周期特点估算出在产品单位成本,从而估算出在产品账面价值。

(一)根据当年产品单位成本估算在产品单位成本

由于原材料系一次性投入;水电、折旧因为在养菌育菌阶段较为平稳,且为了保持平稳产出,处于各天数上的蘑菇大致等量,所以可认为在产的平均完工进度为50%;由于前期自动化程度较高,人工成本部分主要发生在采摘环节,并通过生产工人工资进行对比分析,采摘及装箱环节工资约占总周期直接人工工资的70%,在产阶段占30%。由此可根据当年完工产成品对应的原材料、人工、折旧、能源及其他成本合理估算单位在产品成本=单吨完工产品材料成本+单吨完工产品人工成本*30%+其他相关成本费用÷2。

项目	销售产品单位成本（元/吨）	估算在产品单位成本（元/吨）
直接材料	1,503.18	1,503.18
直接人工	712.37	237.46
燃料动力	488.13	643.44
折旧费	624.19	
机物料消耗	166.59	
低值易耗品摊销	7.97	
合计	3,502.43	2,384.08

(二)估算在产品期末余额的合理性

在产品期末余额估算=14,040.00×2,384.08=3,347.24万元,同账面金额3,354.73万元总体差异不大。

二、补充披露存货减值测试的过程和结果

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方法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测试具体方法为:根据上述一在产品预计完工产量和当年完工产品单位成本估算在产品加工成完工产品后对应的成本;再按当年平均销售单价计算可变现净值(由于运费由经销商承担,包装费用记入销售费用,此处估算出预计毛利后其他不再考虑。

预计完工产量（吨）	当年完工产品单位成本（元/吨）	加工成产成品预计成本（万元）	平均售价（元/吨）	可变现净值（万元）	预计毛利（万元）	是否跌价
14,040	3,502.43	4,917.41	5,954.14	8,359.61	3,442.20	否

通过测试,公司年末消耗性生物资产未见重大减值迹象。

问题4:问询函中"4、你公司2015年发生销售费用4332.77万元,其中包装物费用3271.51万元,较2014年同比增长1.55%,而你公司2015年实现销售8.05万吨,较2014年同比增长16.30%。请详细说明包装物费用变动与产品销量变动不匹配的具体原因。"

回复:

公司报告期产品销售数量与包装费的变动情况如下:

年度	销售数量（吨）	销售量相比上年变动倍数	包装费（万元）	包装费相比上年变动倍数
2014年	69,247.66	1.52	3,221.59	1.34
2015年	80,532.55	1.16	3,271.51	1.02

2015年度产品销量同比增长16.30%,而包装费仅增长1.55%,二者变动比例不匹配,其主要原因为:

1、以包装物中占包装成本比重最高的包装箱进行分析,大包装箱的单位成本较2014年下降11.00%,小包装单位成本同比下降9.88%:

	2015年度			2014年度	
	领用数量（个）	单位成本（元/个）	单位成本变动	领用数量（个）	单位成本（元/个）
大包装	3,936,900.00	4.81	-11.00%	3,315,260.00	5.41
小包装	377,356.00	2.91	-9.88%	762,681.00	3.23

以2015年度实际领用包装箱数量及单位成本降低额进行计算,由于单个降引起的包装箱成本节约为2,482,893.92元,将节约成本额按2015年对应包装箱平均成本进行换算,节省的费用采购成包装箱约可包装产成品1.03万吨,再考虑到其他包装物(如包装膜、封胶带、捆扎绳等)成本的变化,基本与2015年较2014年销售吨数的增加数量11,284.89吨吻合。

2、由于公司大、小包装两种主要规格产品对捆扎绳、胶带、包装袋、包装膜等的耗用量不同,单位产品的小包装包装费用明显高于大包装。2014年和2015年,通过小包装方式